

# 國立中正大學前瞻製造系統碩博士學位學程

## 教師指導研究生辦法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9 日前瞻製造系統頂尖研究中心課務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 一、 前瞻製造系統碩博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學生最晚於開學後四週內，得依其研究興趣及研究方向選擇論文指導教授。
- 二、 本學程教師每學年至多收受本籍博士生 1 名，本籍碩士生 1 名為原則。
- 三、 前瞻中心獎學金以每學年至多補助每位指導教授收受本學程本籍博士生與碩士生各一名、國際博士生與碩士生各一名為原則。
- 四、 研究生選定論文指導教授後，期間若欲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向本學程提出申請，並遵守以下規定：
  1. 必須在第一學期結束後才可申請更換指導教授。
  2. 更換指導教授時，原則上以該學年度未收滿研究生的教師優先。若為特殊情況，經本學程主任同意之下，亦可選擇配額已滿的教師，但需使用該教師下學年度的配額。
  3. 該研究生需完成更換指導教授同意書之簽署。若原/新指導教授因故無法完成同意書簽署，由中心主任協助其簽署流程。